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李國璋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31

傳真：(02)29699823

電子信箱：AQ488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秘字第11303447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校（園）利用相關場合向學生（童）宣導善用本市幸福保衛站及好日子愛心大平台供餐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「幸福保衛站計畫」及「好日子愛心大平台供餐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照顧及保護18歲以下家遇急難學童，本府結合北臺八縣市（宜蘭縣、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及苗栗縣）統一、全家、萊爾富及來來（OK）超商成立「幸福保衛站」，並與本市八方雲集、梁社漢排骨、鬍鬚張魯肉飯、十八王公劉家肉粽及石門區集馨村便當，合作「好日子愛心大平台供餐計畫」，就讀本市或設籍本市學童遭逢變故，飢餓時可至上述店家領取主食及飲料（或湯品），學童僅需填寫個人基本資料，由門市進行供餐及通報，後續由本府關懷及協助。
- 三、請貴校利用各項集會或向班級宣導，以利學童知悉並善用本項措施。本局已製作宣導教材及正確取餐影片，請多加



利用，教材影片連結網址如下：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PEitlf5_8BnQzvbr5DeA0H8LzrCV4ox2、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HQUKeVmoUqg>。

四、請貴校協助於跑馬燈全年推播「『幸福保衛站』保衛幸福讚！18歲以下學童，家中遇緊急變故，饑餓時可至超商、八方雲集、梁社漢排骨、鬍鬚張魯肉飯、十八王公劉家肉粽及石門區集馨村便當求助取餐」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